

证券代码：871950

证券简称：娜其尔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厦门娜其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厦门娜其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股东会设置现场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地址：厦门市同安区美溪道思明工业园 70 号五楼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-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，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。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，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。董事会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4日10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1950	娜其尔	2026年5月1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股东会将聘请福建天衡联合律师事务所2名见证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审议《关于<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	√
2	审议《关于<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	√
3	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4	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	√
5	审议《关于<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	√
6	审议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	√

议案一：审议《关于<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就 2025 年度的董事会工作进行了汇报。

议案二：审议《关于<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将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予以汇报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厦门娜其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厦门娜其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议案三：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议案四：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董事会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议案五：审议《关于<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汇报公司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,主要内容包括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议案六：审议《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，结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进行权益分配。分配方案：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（含税），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6,600,000 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厦门娜其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需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；

2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4 日 9:00-10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- 1、联系人：邱莉娜
- 2、联系电话：0596-7233515
- 3、传真：0596-5702748
- 4、联系地址：厦门市同安区美溪道思明工业园 70 号

(二) 会议费用：会期半天，与会股东食宿、交通等一切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《厦门娜其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 《厦门娜其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娜其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3 日